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截止本公告日，冯香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92.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1%，冯香亭先生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344.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9%，占冯香亭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9.85%。

● 本次冯香亭先生将之前已质押的 344.00 万股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手续，不涉及新增股份质押，本次办理已质押股份延期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44.00 万股不变，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69.8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9%。

● 冯香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13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54%。本次质押延期后，冯香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股份累计质押 831.00 万股不变，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73.5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08%。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接到公司股东冯香亭先生的通知，将其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344.00 万股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冯香亭	否	344.00	否	否	2023/2/17	2024/2/17	2025/2/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85	1.69	补充旗下企业流动资金
合计		344.00							69.85	1.69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冯香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兰翠梅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冯香亭	492.50	2.41%	344.00	344.00	69.85%	1.69%	0	0	0	0
兰翠梅	637.50	3.13%	487.00	487.00	76.39%	2.39%	0	0	0	0
合计	1,130.00	5.54%	831.00	831.00	73.54%	4.08%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冯香亭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质押股份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发生平仓预警，冯香亭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本次质押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解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19日